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晏慈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5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00570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80000A_1130057037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57037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3005703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新竹市政府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，自113年4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第7條及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規定辦理，並經本府113年第4次甄審委員會會議議決通過。
- 二、檢送旨揭陞任評分標準表、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、新竹市政府主計處、新竹市政府政風處除外)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(新竹市北區衛生所、新竹市東區衛生所、新竹市香山衛生所除外)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人事處

